

证券代码：430649

证券简称：绿清科技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追认。

1. 本公司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，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22 日至 2023 年 6 月 24 日，原始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0 万元；由本公司股东石建忠提供保证承担连带责任；本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，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6 日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，原始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90 万元，由本公司股东石建忠提供保证承担连带责任。

2.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石建忠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、11 月 29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178 万元的借款，借款有效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率参照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执行，借款用途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。石建忠先生为公司提供现金借款，是出于支持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考虑，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结构、降低资金成本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2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石建忠、姜玉梅、王宏英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关联交易尚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石建忠

住所：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管道局七区 5 栋 1 单元 202 室

关联关系：石建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4.48%股份，并通过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天津绿清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控制公司 1.92%的股权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并担任公司董事长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姜玉梅

住所：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管道局七区 5 栋 1 单元 202 室

关联关系：董事姜玉梅女士为董事长石建忠先生的配偶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宏英

住所：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管道局 8 区 16 栋 3 单元 101 室

关联关系：董事王宏英女士为董事长石建忠配偶的胞兄的配偶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本公司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，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22 日至 2023 年 6 月 24 日，原始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0 万元；由本公司股东石建忠提供保证承担连带责任；本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，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6 日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，原始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90 万

元，由本公司股东石建忠提供保证承担连带责任。

2.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石建忠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、11 月 29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178 万元的借款，借款有效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率参照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执行，借款用途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为公司发展，促使公司更加便捷获取贷款，石建忠先生为公司提供保证承担连带责任，为公司提供现金借款，是出于支持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考虑，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结构、降低资金成本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